

雾天驾车如何突围“霾伏”

本期安全行车补习班为您支招:忌开远光灯,注意车速、刹车

本报记者 周衍鹏

连日来,岛城多次遭遇雾霾伏击,由于能见度低、视线不清,驾驶员容易产生错觉;同时由于路面湿滑,车辆制动性能变差,容易发生侧滑或造成车辆倾翻,因此,掌握一些雾天行车技巧不仅重要而且非常必要。本期安全行车补习班,为您支招。

►大雾中行车需亮车灯提醒前后车。(资料片)



保持车距,控制好车速

雾天因视距短,能见度低,有时路面因雾水造成湿滑,车辆制动性能降低,易发生侧滑,因此必须保持足够的行驶距离。一般来说,雾天行车,行车间距要加大到正常行驶间距的两倍。同时必须控制车速,特别是在青银、青新等高速公路或环湾大道等城市快速路上行驶。

交警提醒,雾天行车一定要严格遵守交通规则限速行驶,雾越大,可视距离越短,车速就越低。当能见度小于200米大于100米时,时速不得超过60公里;能见度小于100米大于50米时,时速不得超过40公里;能见度在30米以内时,时速应控制在20公里以下。如果雾太大,在高速上行

驶的车主最好把车开到路边安全地带或服务区,待大雾散去后再继续前进。停车后建议行车者从右侧下车,离公路尽量远一些,不要坐在车里以免被过路车撞倒。当然,一般碰上如此大雾时,交警都会封锁高速,但仍在高速路上行驶的车可按上述速度行车。



“四灯”常亮,喇叭勤用

除了保持车距控制车速外,大雾中如何正确使用车灯也很关键。连日清晨,岛城多处路段被大雾弥漫,能见度非常低,许多车打起了双闪灯,缓慢通行。但有的车辆不会正确使用灯,打着远光灯一路通行,不仅自己的车能见度低,而且也影响了对面车辆的视线。

交警提醒,在雾霾天气行车时,切记打开“四灯”,即记得打开雾灯、尾灯、示宽灯和近光灯,充分利用灯光提高能见度,看清前方车辆及行人与路况的同时,也让别人容易看到你,提醒附近行驶的车辆。但雾天行车绝对不能使用远光灯!交警分析,因为远光光束偏上,

射出的光线被雾气漫反射后,车前白茫茫的一片,开车的人反而看不清前方。会车时应按喇叭提醒对面车辆注意,当听到其他车的喇叭声,需要鸣笛回应,示意己车的位置,同时应关闭防雾灯,以免给对方造成炫目感,行驶中要勤用雨刷刷去雾气凝结的水珠。



尽量不超车,刹车勿急

雾天时应尽量避免超车,必须超车时需弄清几点:前方车辆停靠在右边,切忌盲目绕行,要考虑到此车是否在等让对面来车;超越路边停放的车辆时,要在确认其没有起步的意图而对面又无来车后,适时按喇叭,从左侧低速绕过。在弯道和坡路行驶时,应提前减速,要避免中途变速、停车或熄火。

冬天浓雾会使路面上形成薄霜或薄冰,极易产生侧滑,刹车需格外注意,不可急打方向盘,猛踏或快松加速踏板。雾天出行,受尽快冲出浓雾心理的支配,不少车主会无意中提高车速,应尽量把车速控制在能及时停车的范围内。若后车车距太近,可轻点几下刹车,使刹车灯亮起,引起后车注意。

雾天遇到突发故障停车检修或是交通事故时,驾驶人应在车前后100米处外摆放警示牌,并及时通知交通管理部门,开启视宽灯及应急灯,有随车应急用照明设施的应开启应急照明向后方照射以提醒后面的车辆,并在车前、后方设置反光标志,人员应该立即离开公路并站在较高处等候交警到达现场。

百日交通安全整治 **安全行车补习班**
主办:青岛市交警支队 齐鲁晚报·今日青岛

PM2.5监测数据显示 昨日空气质量好转

本报记者探访市环境监测中心站,了解PM2.5数据出炉过程

直奔现场

本报1月15日讯(记者 吕璐 通讯员 许颖 陈磊 李慧中) 15日,青岛市持续出现污染天气,但13个空气质量监测子站数据显示全市空气质量较14日明显好转。记者探访了青岛市环境监测中心站,工作人员介绍了监测数据从收集到发布的整个过程,监测中心站还有专人24小时值班确保数据发布及时准确。

15日下午,在青岛市环境监测中心站监测科,一名工作人员向记者展示了12日12时至15日14时的青岛市PM2.5多站曲线分析图。从图上看,12至15日14时这段范围内,PM2.5的浓度在14日9时达到最高值,高于460微克/立方

米,超出日均值国家标准的75微克/立方米五倍多。

图表显示,从15日早晨开始,各区PM2.5浓度都在逐步下降,最高值在200微克/立方米左右。工作人员解释,随着冷空气的来临,15日青岛的气候条件有利于空气中污染物的扩散,所以相比14日,空气质量有了明显好转。据介绍,从接收到的实时数据可以看出,早晨是一天中PM2.5浓度最高的时段。因为早晨空气湿度大,地面温度低,不利于空气扩散,致使空气中的污染物积聚,PM2.5浓度较高。另外,相比内陆各区,青岛沿海地区空气流动性好,利于污染物的扩散,PM2.5浓度相对较低。

在市环境监测中心站监测科,工作人员向记者展示了从得到监测数据到发布数据的全过程。首先,13个空气质量监测子站的设备自动将实时监测得到的原始数据发送到中心站,系统自动分析计算



市环境监测中心站的工作人员介绍近日PM2.5的变化情况。吕璐 摄

数据,技术人员再通过软件,将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AQI)算出,并将数据在第一时间发布到青岛市环保局网站上,供居民查询。据介绍,计算每日发布的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AQI)时,先通过计算综合PM2.5、PM10、二氧化硫、二氧化氮、一氧化碳、臭氧6项

空气污染物的分指数,再将分指数最大的那项污染物定为首要污染物,其指数即代表空气质量综合指数。

工作人员介绍,近几日,经过排查,各个监测子站的监测设备运行状态都很好,在监测中心站还有专人24小时值班,保证数据及时、准确地发布。

行业快讯

7单位防扬尘不力 被要求限期整改

本报1月15日讯(记者 吕璐 通讯员 刘英明 戴永明 实习生 孙志文) 为对抗连日来的雾霾天,环保部门加大频率上路查处黑烟车,并检查施工工地和大气污染重点企业,以减少污染物排放。15日,四方环保分局对辖区7家相关单位下达整改通知书,崂山环保分局也查处了两辆尾气排放不达标车辆。

连日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系统显示,四方子站周边的PM2.5浓度相对较高。为有效应对雾霾天气,从1月15日开始,四方环保分局每天对辖区12家重点大气污染源和扬尘污染源单位进行巡查。15日的现场检查发现,辖区内3家燃煤企业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大气污染物达标排放,但是还有7家重点大气污染源、扬尘污染源单位在物料堆放覆盖、道路清扫、洒水抑尘等方面还存在防扬尘措施不到位现象。四方环保分局环境监察人员向这7家单位下达了《环境违法行为限期改正通知书》,并责令他们立即采取措施确保防扬尘措施整改到位。

当天上午,崂山环保分局的工作人员到现场检查辖区10家大气污染重点监管企业,几家重点供热企业的污染防治设施都在高效运行。同时,崂山环保分局工作人员还联合区公安交警大队,设立两处流动源监测点,及时查处尾气排放不达标车两辆。在扬尘治理方面,工作人员还联合区城管等部门,对全区重点的16个工地进行了排查,提出降尘要求,并对主要路段进行洒水压尘作业。